

【試場規則與應試須知】

為維護考場秩序與全體考生之權益，請考生務必詳閱並遵守以下試場規則。凡未依規定者，國立暨南國際大學通識教育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得取消其應試資格，亦不接受延期或退費之要求。

115-1 學期考試時程表				
測驗日期	場次	入場時間	測驗開始	測驗結束
115 年 11 月 07 日 (六)	上午場	10:00	10:20	11:20
	下午場	13:30	13:50	14:50
115 年 11 月 14 日 (六)	上午場	10:00	10:20	11:20
	下午場	13:30	13:50	14:50
115 年 11 月 21 日 (六)	上午場	10:00	10:20	11:20
	下午場	13:30	13:50	14:50
115 年 11 月 22 日 (日)	上午場	10:00	10:20	11:20
	下午場	13:30	13:50	14:50
115 年 12 月 19 日 (六)	上午場	10:00	10:20	11:20
	下午場	13:30	13:50	14:50

一、考前提醒

- (一) 請務必於考試前完成註冊 Certiport 帳號。
- (二) 考場資訊(含測驗日期、地點)請至國立暨南國際大學(以下簡稱「本校」)學生信箱(webmail)查詢。本中心採無紙化作業，不另行寄送紙本通知。

二、應試證件規定

考生須於入場時出示下列有效證件之一，且其姓名與報名資料須完全一致，方得入場應試。

- (一) 本國籍考生：
 - 1. 本校學生證正本
 - 2. 中華民國國民身分證正本
- (二) 外國籍考生：
 - 1. 本校學生證正本
 - 2. 有效期限內之護照正本

3. 有效期限內之居留證正本

(三) 港、澳籍考生：

1. 本校學生證正本

2. 有效期限內之護照正本

3. 有效期限內之居留證正本

(四) 大陸籍考生：

1. 本校學生證正本

2. 中華人民共和國居民身分證正本

3. 有效期限內之入出境許可證正本

三、入場規定

(一) 入場時所出示之證件資料，須與報名資料相符（包含姓名及證件號碼）。

(二) 若因更名導致中文姓名與報名資料不符，須出示載有更名記事之戶籍謄本或新式戶口名簿，以資查驗。

(三) 證件上之照片將作為身份辨識依據。若無法辨識為本人，將無法入場。

四、考試當日須知

(一) 請考生於測驗開始前 30 分鐘抵達考場，依現場公告之座位就座。

(二) 測驗時間開始後即不得入場，遲到者視同放棄應試資格。

(三) 測驗開始 10 分鐘內未能成功登入帳號者，視同放棄該場考試之應試資格。

五、測驗進行期間規範

(一) 測驗時間為 50 分鐘（全程約 1 小時），不另安排休息時間。

(二) 提早完成測驗者可提前離場；惟離場後不得重返試場。

(三) 測驗期間若因不可抗力因素需暫時離場，須經監試人員同意並陪同，惟測驗時間不予補足。

(四) 除應試用品外，所有物品（含手機、錢包等）皆須放置於監試人員指定位置。請勿攜帶貴重物品，若遺失，恕不負保管、賠償之責。

(五) 電子設備及電子穿戴裝置（包含行動電話、手錶、手環、智慧型眼鏡...等）均不得攜帶至座位（僅能攜帶指針式機械錶），測驗開始後至離開試場前皆不得發出任何聲響（包含震動）。若經勸阻無效，本中心得令其立即離場，並保留其日後參加本校主辦考試之報名審查權。

(六) 測驗期間，嚴禁左顧右盼或窺視他人答案、相互交談、抄襲、口誦題目或答案、攜帶或使用紙條、筆記等非應試用品。若經勸阻無效，本中心得令其立即離場，並保留其日後參加本校主辦考試之報名審查權。

- (七) 考場內嚴禁錄音、錄影、拍照、飲食、嚼食口香糖或檳榔、抽菸或喧嘩、毀損設備或妨礙試務進行。若經勸阻無效，本中心得令其立即離場，並保留其日後參加本校主辦考試之報名審查權。
- (八) 禁止任何形式之代考行為。若經查證屬實，當事人及代考人將遭取消應試資格，且三年內不得參加由本校主辦之微軟認證考試。
- (九) 測驗時如遇電腦設備故障或網路連線異常等情形，請依照下列規範並配合現場監試人員指示：

1. 測驗時當機、關機或重新開機

- (1) 測驗過程中，如遇電腦當機、關機或重新開機等設備問題，請聽從監試人員引導至備用電腦繼續測驗，測驗時間仍持續進行。
- (2) 若狀況排除，請繼續作答至測驗結束，如有認為時間不足致使受影響者，請於繳交試卷後立即跟監試人員登記補考，離開試場後，將不再受理。本中心將再另行通知補考相關事宜。

2. 測驗時網路連線不穩或斷線、臨時跳電或停電

- (1) 測驗過程中，如遇有網路連線不穩或斷線之情況，個別情況請聽從監試人員引導至備用電腦繼續測驗，測驗時間仍持續進行。
- (2) 如遇大規模網路異常或停電，請耐心等待，未經監試人員許可，均不得提前離場。
- (3) 若狀況排除，請繼續作答至測驗結束，如有認為時間不足致使受影響者，請於繳交試卷後立即跟監試人員登記補考，離開試場後，將不再受理。本中心將再另行通知補考相關事宜。
- (4) 若於 25 分鐘內無法排除狀況或測驗時間已結束，請考生先行離場，後續本中心將擇期進行補考，並另行通知補考相關事宜。

六、特殊情況之處理原則

- (一)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天災、疫情）致考試取消或中斷，將以電子郵件另行通知延期或更換考場。
- (二) 如無法配合重新安排之場次，可於公告期限內申請退費，逾期恕不受理。
- (三) 疫情期間，本中心得依政府規定加強防疫措施，如量測體溫、配戴口罩、禁止疑似病患進場等，敬請配合。

本中心保有各項規定文字之最終解釋權，所有應試相關資訊以本校正式公告為準，請務必自行查閱。